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使用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2-00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1期0款;
 - 产品期限:94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在中国工商银行分别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69期人民币20,000万元,于2021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国邦医药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共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98.00万元。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36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83,822,5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30,131,305.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5,403,348.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44,728,046.5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8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120903号)。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共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98.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赎回,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期	到期日	监督或履约关系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1期0款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3.30%	94天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6月14日	否

(四)公司对于本次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市场状况及时调整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职能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监控、监督。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督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2022年3月1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办理人民币2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94天,具体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期	到期日	监督或履约关系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1期0款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3.30%	94天	2022年3月17日	2022年6月10日	否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2-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限售股数量为1,400,000股,限售期为自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上市流通股数量为湖南南新制药的全部限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 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3月28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
 -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关于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8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4,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76,32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2,049,676股。
 -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涉及限售股股东为西部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限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将于2022年3月28日起上市流通。
 - 3、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回购注销导致限售股数量变化的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截至本次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南新制药与本次限售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限售股上市流通事宜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400,000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40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公司确认,上市流通股数量为湖南南新制药的全部限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1,400,000	24
合计		1,40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西部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截至本次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南新制药与本次限售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南新制药的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宜无异议。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2,209.38	90,774.21	89.22%
营业利润(万元)	17,520.98	14,337.87	22.22%
利润总额(万元)	17,400.49	14,322.67	2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314.27	12,100.06	2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14,270.67	10,369.24	2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2	1.21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12,426.48	11,800.00	减少0.52个百分点
总资产(万元)	224,626.24	151,800.67	增4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总资产(万元)	139,444.98	97,260.07	42.58%
股本(万股)	12,511.68	9,200.30	3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7	1.216	46.34%

注:1、本报告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上年末净资产,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53%。

注:2、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并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上海剑创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209.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14.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93%;较上年同期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270.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91%。

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内半导体产业产能扩张与技术迭代带动,公司半导体产业相关业务市场上升,同时,公司研发投入也随着国内半导体行业快速发展,关键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不利因素,面对疫情,公司市场“产销延后”,产品呈现“供不应求”,发货发生延迟,导致公司半导体产业产能扩张的竞争优势,逐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加大研发投入管理力度,进而提升毛利率基本稳定,实现业绩的持续增长。

(1) 从下游客户行业分类来看:光电显示行业、集成电路行业收入占比合计达89.29%。其中,基于在光电显示领域工艺治理系统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在集成电路行业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获得集成电路行业知名客户的认可,实现收入4.57亿元,同比增长281.87%,收入占比由上年同期的16.04%提升至46.61%,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新动能。

(2) 从产品结构来看:系统类业务收入占比高,泛半导体制程制程设备收入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报告期内,系统类、VOCs-VOC设备出货量再创新高,确认收入16,20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28.88%。

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股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有所增加,分别增加568.27万元、3,163.46元、46.24元。主要原因系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及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所致。

四、备查文件

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对比表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中晟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2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4月6日(星期三)14:00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股东大会的届次: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 二、会议召集人: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日期: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6日(星期三)14:0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4月6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6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五、对公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160,857.48	171,06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223,442.09	127,046.41
净资产	327,473.28	644,05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70.46	-5,048.14

六、投资风险揭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故主体能够提供担保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国邦医药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商业回报
1	银行理财产品	290,000	170,000	1,427.63
合计		290,000	170,000	1,427.63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作为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制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南新制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8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4,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76,32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2,049,676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涉及限售股股东为西部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限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将于2022年3月28日起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回购注销导致限售股数量变化的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400,000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40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公司确认,上市流通股数量为湖南南新制药的全部限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1,400,000	24
合计		1,40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西部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截至本次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南新制药与本次限售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南新制药的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宜无异议。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西部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截至本次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南新制药与本次限售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南新制药的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宜无异议。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接机构调研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调研情况

时间:2022年3月3日

调研方式:现场调研

调研对象:机构投资者(姓名不先后):华富基金、华宝基金、长江养老、安信证券、中金公司、人保资产、国聚资产、国信证券等。

二、接待人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嘉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明娟先生

三、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1. 请问公司主要业务的发展规划?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艺废气治理系统解决方案,重点应用领域是中国半导体产业。目前已凭借多年的产业积累在光电显示领域取得了较高的国际声誉,近年来在集成电路领域也实现了“行业先锋”的产业化布局,成为国内领先的工艺废气治理系统业务规模和收入占比均保持快速增长。此外,公司在积极推行“产品延伸”的产业延伸,相关业务领域包括半导体材料制备和提纯等化学品,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大在半导体领域研发力度,突破关键技术,提升材料国产化供应和竞争力。

2. 请问客户构成是怎样的?以及后续业务如何发展?

可以从2个维度来分析:(1)从下游客户行业分类来看:光电显示行业、集成电路行业合计收入占绝对优势;其次,印刷电路板、垃圾发电及其他行业收入占比规模较小。(2)从产品分类来看:废气治理产品收入仍占绝对优势,未来将逐步向“工艺废气治理系统解决方案”及“半导体材料制备和提纯等化学品”方向发展,产能规划、市场情况,在手订单初步判断,未来一段时间业务趋势:(1)从下游客户行业分类来看:未来业务增长核心驱动还是中国半导体产业的设备需求,特别是集成电路产业的快速发展;(2)从产品分类来看:废气治理设备(半导体行业工艺设备PCCS/特种废物处理装置(LTS))、泛半导体净化处理设备(LOC-VOC)等)将保持高速增长,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增长点。未来一阶段,公司未来将持续推行“产品延伸”的产业延伸,相关业务领域包括半导体材料制备和提纯等化学品,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大在半导体领域研发力度,突破关键技术,提升材料国产化供应和竞争力。

3. 公司在环境领域VOCs领域的业务优势?

公司目前总体按照三个方面推进VOCs业务发展:(1)将VOCs治理设备产能做标准化模块化,推广VOCs净化一体机设备,解决下游行业VOCs治理难题,提升治理效率,提升竞争力,力争成为行业龙头企业,形成示范效应。自2021年公司成立VOCs事业部以来,承接了“沪东中华造船有限公司”和“中远海运重工”VOCs治理设备项目,二期(重)工业“甬兴石化塔器工程”等项目。(2)在设备一次性销售模式基础上,增加运营服务模式,对于一些中小型客户针对部分废气治理存在压力的客户,其固定资产投资意愿不强,公司可以通过开展租赁业务PCCS治理模式,公司可实现轻资产收入,实现双赢。

4. 请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计划开拓哪些市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决策时,并应当审慎判断,计划、预测与实际情况之间的差异。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中晟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2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4月6日(星期三)14:00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股东大会的届次: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 二、会议召集人: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日期: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6日(星期三)14:0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4月6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6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五、对公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160,857.48	171,06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223,442.09	127,046.41
净资产	327,473.28	644,05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70.46	-5,048.14

六、投资风险揭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故主体能够提供担保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国邦医药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商业回报
1	银行理财产品	290,000	170,000	1,427.63
合计		290,000	170,000	1,427.63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中晟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上午10:30-12:00,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与会议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国刚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表决: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22年4月6日(星期三)下午14:00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会议表决: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补选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中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的杨惠芳女士为公司非职工监事。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数为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1、经全体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的监事会决议。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中晟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0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上午10:30-12:00,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与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3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国刚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有效表决数为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会议表决: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补选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中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的杨惠芳女士为公司非职工监事。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数为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1、经全体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的监事会决议。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18日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西部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符合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